

# 辽宁省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文件

辽金监复〔2023〕83号

---

## 关于同意设立朝阳鼎泉典当有限公司的批复

朝阳鼎泉典当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设立申请材料及朝阳市发展改革委出具的初核意见收悉。经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设立朝阳鼎泉典当有限公司。

二、公司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人民币，实缴货币出资。股权结构：辽宁安平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1000 万元，持股 50%；朝阳安平集团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出资 400 万元，持股 20%；闫闯出资 260 万元，持股 13%；陈国庆出资 340 万元，持股 17%。

三、核准杨大乾法定代表人任职资格。

四、公司经营住所：辽宁省朝阳市双塔区龙腾大街 308 号。

五、核准公司经营范围：动产质押典当业务；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；房地产（外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取

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)抵押典当业务; 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; 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; 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。

六、你公司应在十五个工作日内, 凭此批复文件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登记注册手续。公司设立后开展经营活动, 要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和公平原则, 强化内控管理, 加大风险评估, 审慎稳健经营; 按照监管信息系统入网要求, 安装相应的计算机及网络设备, 配备相应人员, 严格执行信息申报和重大事件报告制度, 按规定及时、准确向监管部门报送信息资料, 并就所报送资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全面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责任。

特此批复。

省金融监管局

2023年9月14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---

抄送: 朝阳市发展改革委、省市场监管局

---

机关党委办公室

2023年9月14日印发